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华教体通〔2025〕01号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印发《华容县学校食堂财务工作5年全 覆盖审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中学、县直各学校、各民办学校（幼儿园）：

现将《华容县学校食堂财务工作5年全覆盖审计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华容县学校食堂财务工作 5 年全覆盖审计 工 作 方 案

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湖南省中小学校食堂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教发〔2024〕41号）文件精神，明确“教育行政部门应建立健全学校食堂财务工作 5 年全覆盖审计制度，定期开展专项审计。”为规范学校食堂财务收支行为，加强全县教体系统内部审计监督工作，经局长办公会议审议决定，2025 年至 2029 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学校食堂财务工作 5 年全覆盖审计。

一、审计对象

全县所有公（民）办学校、幼儿园。

二、审计范围

学校食堂财务收支管理情况。

三、审计内容

1. 学校食堂财务是否纳入学校财务统一管理，是否单独在银行开设食堂账户。

2. 学校是否单独设置会计财务账簿，并对食堂收入成本进行明细核算（自营食堂直接成本原则上不得低于伙食费标准的 75%；规模在 500 人以下的学校食堂，直接成本不得低于 70%。托管食堂直接成本不得低于伙食费标准的 70%）。

3. 学校是否隐瞒食堂收入虚列开支，是否在食堂中列支

与食堂无关的费用。

4. 学校教职工（含临聘、工友、安保人员）就餐陪餐是否缴纳伙食费，是否与学生同质同价。

5. 学校食堂饭菜价格是否以成本为依据，并执行公示制度。

6. 学校食堂收支盈余部分以及预收伙食费结余部分每学期末是否据实清退给学生。

7. 学校食堂年度综合评价满意度测评是否达到 80% 以上。

8. 学校大宗物资采购招标是否规范，供货商评议制度是否健全。

9. 学校食堂物资采购是否落实索证索票制度，是否用自制票据和随货同行单等白条入账，供货发票填写是否规范。

10. 学校食堂物资出入库情况。

四、审计方式

审计采取自查与抽审、普审相结合的方式，分阶段进行。

1. 自查阶段（2024 年 12 月—2025 年 3 月）。各学校按照审计标准，做好食堂财务管理情况的自查自纠工作，并形成自查报告于 2025 年 3 月前交县教体局审计股。

2. 抽审阶段（2025 年 3 月—6 月）。学校食堂财务工作审计领导小组根据各学校自查情况确定审计对象，实施审计。

3. 普审阶段（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1 日）。审计组对全县学校食堂财务工作实施全覆盖审计。

五、审计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教体局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财务审计、纪检和后勤工作的局长室成员任副组长，审计股、计财股、后勤中心、直属机关纪委、办公室等股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华容县学校食堂财务工作审计领导小组。学校食堂财务审计工作办公室设教体局审计股，组织实施专项审计。

各学校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和自查工作专班，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保障食堂财务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促进学校食堂财务管理工作的进一步规范。

2. 提高政治站位。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的要求，各学校必须把学校食堂财务管理工作抓细抓实抓好，要统一思想认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问题导向和底线思维，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保障学校食堂财务专项审计工作有序有效进行。各学校要切实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努力提高学生伙食质量，让学生舒心、家长放心、社会满意。

3. 严肃工作纪律。各学校要层层压实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实行追责问责。对食堂财务管理审计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逐一整改销号。对拒绝（拖延）整改、虚假整改、整改不到位及不履行协助整改责任的单位和个人，教体局将通过约谈、责令限期整改、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等方式，追究相关整改责任人的责任，对审计中发现的贪腐和其他不正之风，将移交相关部门处理。